

# 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作業須知

## 一、申貸條件

- (一) 具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並就讀下列經各級主管機關立案之台北市公私立學校，具正式學籍者：
- 1、有固定修業年限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及進修學校。
  - 2、無固定修業年限之專科以上進修學院(校)。
- (二) 家庭年所得總額為新臺幣(以下同)120萬元以下或其他特殊情況經學校認定有貸款必要者；或家庭年所得總額超過120萬元，且學生本人及其兄弟姐妹有二人以上就讀上開第(一)項各款所規定之經各級主管機關立案之國內公私立學校，且具正式學籍者(須自付利息)。上述家庭年所得總額標準，由教育部每年公告之。

## 二、連帶保證人資格

- (一) 申請借款學生未成年(未滿二十歲)且未結婚者：
- 1、由父母雙方共同擔任連帶保證人。
  - 2、如父母未離異且其中一方未能至本行對保者，得比照第三條第(一)款之第7點對保方式委託另一方辦理即可。
  - 3、如父母離異者，應由親權人(即監護人)擔任連帶保證人。(無監護權協議者，如父母於85年9月26日以前離婚，由父親任親權人，行使法定代理人之權利並兼任連帶保證人；如父母於85年9月27日以後離婚，由父母雙方任親權人，一同行使法定代理人之權利並兼任連帶保證人)
  - 4、申請借款學生父母雙亡者(或父母均不能行使親權者)，依民法第1091-1094條，由父母指定之監護人或法定監護人或法院選定之監護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 (二) 申請借款學生已成年(年滿二十歲)或已婚者：
- 原則上由父母其中之一人或配偶擔任連帶保證人，若窒礙難行則可另覓適當之成年人擔任連帶保證人，惟該連帶保證人之年齡不得逾七十歲且需提供所得稅扣繳憑單或不動產所有權狀影本或在職證明(或薪資證明或提供最近三個月薪資轉帳之存摺影本)等財力證明文件。

## 三、申貸方式及應備文件

- (一) 本貸款每學期辦理一次，申請方式分為「1. 線上填寫申請書」及「2. 辦理對保」及「3. 繳交收執聯給學校」三個步驟，說明如下：

### 第一步：登入台北富邦銀行網站「就學貸款服務專區」線上填寫申請書

1. 加入會員(已加入會員者，直接會員登入)
2. 會員登入
3. 線上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

### 第二步：辦理預約分行對保或線上續貸

1. 對保時間：上學期為每年8月1日至9月30日，下學期為每年1月15日至2月底(例假日除外)。
2. 每一教育階段學程或同一教育階段學程不同學校第一次申請時：均須由申貸學生及連帶保證人攜帶下列資料，親自前往本行指定分行辦理對保手續，並簽立總額度「借據」(額度別請參考<附件二>)及「就學貸款申請暨撥款通知書」。

- (1) 經「線上申請」後列印之「就學貸款申請暨撥款通知書」三份。
  - (2) 註冊繳費單據正本（或其他經學校簽章填註可貸金額之證明文件）。
  - (3) 學生本人及保證人之身分證正本、印章。
  - (4) 連帶保證人之身分證正本及影本、印章。
  - (5) 載有詳細記事之最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含學生本人、父母（或監護人）、配偶及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須分別檢附）。
  - (6)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100元。
  - (7) 若由父母（或監護人）、配偶以外之人擔任保證人者，需另檢附保證人之所得稅扣繳憑單或不動產所有權狀影本或在職證明或薪資證明或最近三個月薪資轉帳之存摺影本或其他收入證明文件。
3. 線上續貸：同一教育階段學程同一學校第二次（含）以後申請，且保證人不變，且學生已簽署「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網服服務契約條款」者，由學生透過本行「就學貸款服務專區」上傳下列資料辦理線上續貸作業：
- (1) 註冊繳費單據（或其他經學校簽章填註可貸金額之證明文件）。
  - (2) 學生本人之身分證。
4. 同一教育階段學程同一學校第二次（含）以後申請，且保證人不變，惟且學生尚未簽署「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網服服務契約條款」者，由學生攜帶下列資料，親自前往本行指定分行辦理對保手續
- (1) 經「線上申請」後列印之「就學貸款申請暨撥款通知書」三份。
  - (2) 註冊繳費單據正本（或其他經學校簽章填註可貸金額之證明文件）。
  - (3) 學生本人之身分證正本、印章。
5. 依「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規定，戶籍謄本（記事欄需詳載）只需於同一教育階段第一次申請就學貸款對保時攜帶，惟第二次以後申請時，若申貸學生或其連帶保證人有變更戶籍地址、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等情事時，仍需由申貸學生攜帶最新之戶籍謄本至本行辦理對保手續，以利確實核對相關變更資料。
6. 若無簽立總額度「借據」、或非同一教育階段學程、或非同一學校、或更換連帶保證人者，申貸學生及連帶保證人應一併至本行辦理對保手續，並簽立總額度「借據」。
7. 連帶保證人如未能親自到行辦理對保手續時，可至本行網站下載「就學貸款保證書」，並依下列方式辦理後，由申貸學生向本行辦理對保手續（連帶保證人免至本行辦理）：
- (1) 赴住所所在地之地方法院或民間公證人處公證。
  - (2) 在戶政事務所可核發印鑑證明之情況下，得以距申貸日前六個月內之連帶保證人印鑑證明及「就學貸款保證書」（保證書需親自簽名並蓋印鑑證明章）替代上開公證手續。
8. 高中、高職、二專、五專、二技、大學醫學（牙醫）系、大專技院校、學士後學程、七年一貫制、碩士班研究所、博士班研究所各為一個教育階段學程。

### 第三步：繳交收執聯給學校

學生持台北富邦銀行對保完成開立之「就學貸款申請書／撥款通知書」送交學校。

#### 四、貸款金額之範圍

- (一) 學雜費：其金額為該學期實際繳納者。【另依據教育部 93 年 7 月 29 日台高(四)字第 0930097146 號函釋：鑒於「音樂指導費」為音樂系學生應繳納費用之一，故得納入學雜費貸款金額項下。】
- (二) 實習費：其金額為該學期實際繳納者。
- (三) 書籍費：高級中等學校為每生每學期 1,000 元；專科以上學校為每生每學期 3,000 元。
- (四) 住宿費：其金額為該校住校宿舍費，校外住宿學生申貸之住宿費，以該校住校宿舍費之最高者為基準。
- (五) 學生團體保險費：其金額為該學期實際繳納者。
- (六) 海外研修費：每生每年以 44 萬元為上限。
- (七) 生活費：低收入戶學生，每生每學期以 4 萬元為上限；中低收入戶學生，每生每學期以 2 萬元為上限。生活費貸款者，應為經直轄市、縣(市)社政主管機關核定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學生。
- (八) 享受全部公費之公費生或已獲得政府主辦之其他無息助學貸款者，不得申請就學貸款。但辦理學雜費減免或已請領教育部助學金之學生，得就學雜等各費減除學雜費減免或教育部助學金後之差額申請就學貸款。
- (九) 書籍費、校外住宿費或生活費由學校逕行發給學生。

#### 五、貸款利率

- (一) 由主管機關負擔者：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為指標利率加碼年息 1.1% 計算。
- (二) 由學生負擔者：按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為指標利率加碼年息 0.15% 計算。
- (三) 前開指標利率隨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變動而調整。加碼部分由教育部適時檢討調整並公告之。
- (四) 為嘉惠就學貸款學生，本行自 99 年 9 月 1 日起主動吸收上開由學生負擔之就學貸款利率年息 0.06%。

#### 六、借款人利息負擔

- (一) 家庭年所得總額 114 萬元(含)以下者，就學期間及借款人應開始攤還本貸款之日以前之利息，由政府編列預算全額補貼，其後由借款人自行負擔，併同借款本金依第七條規定攤還之。
- (二) 家庭年所得總額逾 114 萬元至 120 萬元(含)者，就學期間及借款人應開始攤還本貸款之日以前之利息，由政府編列預算補貼半額，另半額利息由借款人自行負擔，其後由借款人自行負擔全額，並自本行撥款日起每月付利息付至借款人應開始攤還本貸款之日後，再併同借款本金依第七條規定攤還之。
- (三) 家庭年所得總額逾 120 萬元且學生本人及其兄弟姊妹有二人以上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者，貸款利息政府不予補貼，借款人應自行負擔全額，並自本行撥款日起每月付利息付至借款人應開始攤還本貸款之日後，再併同借款本金依第七條規定攤還之。
- (四) 政府補貼在職專班生之利息期間，自 91 學年下學期起改為就學期間。

## 七、還款日期及方式

- (一) 87 學年度(含)以前辦理之各筆貸款，自借款人各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或服完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期滿日)後滿一年之次日起，每一學期貸款本息，分一年二期由借款人每半年攤還一次，依序至清償所有貸款本息為止。
- (二) 88 學年度(含)以後辦理之各筆貸款，自借款人各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或服完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期滿日)後滿一年之次日起(在職專班學生自本教育階段學業通常應完成日之次日起)，該等 88 學年度以後各筆貸款將彙總成一筆金額，並按每一學期借款得有一年償還期間之原則(以此類推)，計算應分期償還之期間，由借款人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例如某學生 88 學年度以後借有 8 學期貸款，則其還款期限為 8 年，還款總期數為 96 個月)。
- (三) 87 學年度(含)以前之貸款、88 學年度(含)以後之貸款其還款日有相同者，應同時繳款。
- (四) 借款人因故中途退學、休學後未繼續就學者，應自退學、休學後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貸款，但在職專班學生應自退學、休學日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貸款。
- (五) 借款人出國留學、定居或就業者，應於出國前一次償還未還貸款本息。但成績優異，並獲政府考選、外國或大陸、港澳地區政府機構或學校提供留學獎助學金者，得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繼續升學至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後，續按原約定償還。
- (六) 本貸款借款人應依約定分期攤還貸款本息，借款人無法或拒不償還者，由連帶保證人負責償還，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 八、延期還款

(一) 符合下列條件者應**主動**向本行申請展延：

- 1、借款人因休學、轉學、留級、延畢等情形，致就學期間延長者，得申請延至本教育階段最後學業完成日後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貸款。但在職專班學生僅於因轉學、留級、延畢，致就學期間延長者，始得申請延期，並得延至本教育階段最後學業完成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貸款。
- 2、借款人畢業後，如隨即繼續在國內升學者，得申請延至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後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貸款，但在職專班學生僅得申請延至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貸款。
- 3、非在職專班學生之借款人於畢業後隨即服義務兵役(或參加教育實習)者，得申請延至服完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期滿日)滿一年之次日起開始攤還本貸款。
- 4、借款人於開始償還貸款之前一年度，平均每月所得未達 3 萬元(前一年度如有就學或服義務兵役之緩繳期間不予列計)及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者，得向本行申請緩繳貸款本金(已逾應償還起算日或已開始還款者，應先將逾期期間之已到期本息、違約金償還後，始得申請)，最多以申請四次為限，每次申請緩繳期限為一年，貸款到期日並隨緩繳期限順延。其緩繳期間之利息，由各級主管機關負擔。
- 5、借款人如於應償還起算日之後始繼續升學、服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且未依原約定償還，致有逾期情事者，應先將所積欠之貸款本息、違約金全數清償後，始得檢附證明文件，向本行申請將未到期本息延期償還。
- 6、自願提前償還或縮短償還期限者，不受前述 1~4 款規定之限制。

(二) 「償還期限異動通知」或申請「緩繳本金」、「還款期間延長」者，應填妥申請書(可自行至本行網站下載)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下列之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本行

個金作業服務部擔保作業中心就學貸款組辦理（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50號3樓、電話：02-87516665再按5）。

- 1、繼續於國內升學：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須蓋有繼續升學學校之註冊章戳）或在學證明。
- 2、服義務役兵役：鄉、鎮、市、區公所兵役課出具之「應徵（召）服兵役證明書」或入營徵集令影本。
- 3、教育實習：實習證正反面影本。
- 4、符合教育主管機關所訂之低所得或低（中低）收入戶：請提出稅捐稽徵機關出具之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或戶籍所在地之地方政府出具之當年度低（中低）收入戶證明。
- 5、借款人申請延期還款，本行保留核准與否權利。

## 九、繳款方式

- （一）超商繳款—持本行寄發之繳款通知單至全省7-11便利商店門市繳納，並免收手續費。
- （二）本行帳戶自動扣繳—借款人可至本行各分行開立活期性存款帳戶，並填具「就學貸款扣繳借款本息約定書」，授權本行按期自動轉帳扣繳借款人應繳本息。
- （三）他行帳戶自動扣繳—借款人可填具「台北富邦銀行ACH委託自動轉帳扣繳授權書（就學貸款專用）」，並填妥相關資料後，掛號郵寄至本行個金作業服務部擔保作業中心就學貸款組辦理（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50號3樓、電話：02-87516665再按5）。
- （四）網路銀行—已開立台北富邦銀行活期性帳戶並申請網路銀行服務者，可至本行之網址，點選「網路銀行」後，選擇「我的貸款」轉帳繳納。
- （五）ATM轉帳—可在本行或他行貼有自動化服務跨行轉帳標誌之提款機轉帳繳納（如繳款單有多筆不同就學貸款帳號時，請逐一分開轉帳）。

銀行代號：012

轉帳帳號：借款人就學貸款帳號16碼

轉帳金額：本期應繳金額

- （五）電匯繳款—可至銀行、郵局、信用合作社及農會辦理跨行電匯（如繳款單有多筆不同就學貸款帳號時，請逐一分開匯款）。

解款行：台北富邦銀行營業部

帳號：借款人就學貸款帳號14碼（前兩碼94不填）

收款人：借款人之姓名

匯款人：匯款人之姓名

附言：務必請寫借款人之身分證字號

- （六）現金繳納—可在本行各分行臨櫃查詢繳納。

- （七）若欲清償部分本金或提前結清，則請以電匯（備註欄請註明「清償本金」）或至本行各分行辦理。

## 十、其他

- （一）借款人如於畢業後或服完義務役兵役或教育實習期滿日後滿一年之前，仍未收到本行寄發之「就學貸款到期還款通知書」者，請電洽本行個金作業服務部擔保作業中心就學貸款組【TEL：(02)8751-6665再按5】。
- （二）本行係以借款學生最近一次申辦所載「戶籍地址」為就學貸款到期還款通知書寄送地址，「繳款單寄送地址」為繳款單寄送之通訊地址，嗣後借款人前開地址如有變更，

無論是否有續辦本貸款，均請至本行「就學貸款服務專區」變更個人基本資料或填寫「個人資料變更申請表」後，以【掛號】郵寄通知本行個金作業服務部擔保作業中心就學貸款組辦理，並電詢是否變更完成。若已辦有本行網路銀行者，亦可直接於網路銀行線上更改通訊地址。

(三) 就學貸款之承辦銀行，原則上係按學校所在地之行政區劃分，如有其他問題，請洽各承辦銀行就學貸款業務聯絡窗口：

- 1、學校所在地屬台北市地區者，由台北富邦銀行辦理。(聯絡窗口：台北富邦銀行個金作業服務部擔保作業中心就學貸款組 TEL：(02) 8751-6665 再按 5)
- 2、學校所在地屬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及臺灣省地區者，由臺灣銀行辦理。(聯絡窗口：臺灣銀行總行消費金融部 TEL：(02) 2349-3333 或就讀學校所在地臺灣銀行承辦分行)
- 3、學校所在地屬高雄市地區者，由高雄銀行辦理。(聯絡窗口：高雄銀行前金分行 TEL：(07) 286-3358)

## 台北富邦銀行辦理就學貸款線上填寫申請書及對保流程

一、學生申辦就學貸款流程，貸款每學期辦理一次，申請方式分為「1. 線上填寫申請書」及「2. 辦理預約分行對保或線上續貸」及「3. 繳交收執聯給學校」三個步驟，說明如下：

### 第一步：登入台北富邦銀行網站「就學貸款服務專區」線上填寫申請書

1. 加入會員（已加入會員者，直接會員登入）
2. 會員登入
3. 線上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

#### 加入會員

1. 登入台北富邦銀行官網，點選「就學貸款服務專區」，進入就學貸款服務專區首頁，點選「註冊會員」<附表圖 1>。
2. 請閱讀就學貸款會員條款及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告知義務內容後，請勾選是，本人已閱讀完畢並清楚瞭解…。後按「同意」<附表圖 2>。
3. 「註冊會員」程序：請依序填寫基本資料及設定使用者代碼及密碼<附表圖 3>後按「下一步」<附表圖 4>確認資料完妥執行「確認」，即完成註冊會員<附表圖 5>。

#### <附表圖 1>



#### <附表圖 2>



<附表圖 3>

首頁 > 註冊會員

### 會員基本資料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行動電話

Email

### 使用者代碼及密碼

使用者代碼  (請輸入6-10位英數字)

使用者密碼  (請輸入6-16位英數字)

使用者密碼  (請再次輸入6-16位英數字)

< 上一步 下一步 >

<附表圖 4>

首頁 > 註冊會員

身分證字號 T22

姓名 林小

生日 民國

行動電話 0921

Email yic

### 使用者代碼及密碼

使用者代碼 TEST11

使用者密碼 ●●●●●●●●

取消 確認

<附表圖 5>



1

閱讀規定

2

填寫資料

3

確認資料

4

申請結果

申請結果  申請成功

申請時間 2016/07/24 13:11:00

 歡迎立即登入使用! 身分證字號 使用者代碼 使用者密碼

登入

**會員登入**

1. 如已完成就學貸款註冊會員程序者：請填寫身分證統一編號、原設定之使用者代碼及密碼按「登入」<附表圖 6>，即可登入就學貸款服務專區。
2. 忘記代碼/密碼：請點選「忘記代碼/密碼」<附表圖 6>，依序輸入新的使用者代碼及新的使用者密碼，使用者代碼可與前次申請相同<附表圖 7>，按「下一步」進入確認頁<附表圖 8>，按「確認」後，若您於本行無就學貸款撥款紀錄者，本行將寄發六位數交易驗證碼至您存留於本行之 email；若您於本行已有就學貸款撥款紀錄者，本行將寄發簡訊至您於本行存留之行動電話中，請於收到 email 或簡訊五分鐘內輸入交易驗證碼並執行「確認」<附表圖 9>，即可完成使用者代碼或密碼變更 <附表圖 10>。

## &lt;附表圖 6&gt;

富邦銀行 | 就學貸款

申請流程

我要申請

帳務查詢

延期還款

繳款資訊

個人資料

追求夢想,何須理由

富邦就學貸款,輕鬆實現美好未來...

了解更多

註冊會員

## 最新消息

借款負擔利率公告  
[詳述內容](#)

## 立即登入

[忘記代碼/密碼](#) | [註冊會員](#) 身分證字號 使用者代碼 使用者密碼

登入

## &lt;附表圖 7&gt;

1 輸入會員資料    2 輸入代碼/密碼    3 確認資料    4 申請結果

新的使用者代碼  (請輸入6-10位英數字)

新的使用者密碼  (請輸入6-16位英數字)

新的使用者密碼  (請輸入6-16位英數字)

< 上一步    下一步 >

注意事項:

1. 為提升您的交易安全，「使用者代碼」需為 6 至 10 位，「使用者密碼」需為 6 至 16 位（英文字一律視為大寫）。
2. 「使用者代碼」及「使用者密碼」須包括英文及數字；不得為相同的英數字、連續英文字或連號數字。
3. 使用者代碼及密碼設定，請勿使用個人顯性資料（如生日、身分證、車號、電話號碼、帳號及相關資料號碼），以策安全。
4. 「使用者代碼」或「使用者密碼」不得與「身分證字號」全部或部分重複。
5. 「使用者密碼」不得與「使用者代碼」全部或部分重複。

<附表圖 8>

1 輸入會員資料    2 輸入代碼/密碼    3 確認資料    4 申請結果

STEP1 確認資料  
STEP2 資料驗證

請確認新的使用者代碼及密碼

新的使用者代碼 TEST11

新的使用者密碼 ●●●●●●

! 按「確認」後,本行將寄發六位數交易驗證碼至您 Email [yichuan.lin@fubon.com](mailto:yichuan.lin@fubon.com) ; 若該 Email 錯誤或 5 分鐘內未收到交易驗證碼,請洽客服專線 02-8751-6665 按 5。

取消    確認

<附表圖 9>

1 輸入會員資料    2 輸入代碼/密碼    3 確認資料    4 申請結果

交易驗證碼有效時間 04:57

請輸入本行寄發到您 Email [yichuan.lin@fubon.com](mailto:yichuan.lin@fubon.com) 的六位數交易驗證碼 ; 如有疑問、請洽客戶服務專線02-8751-6665按5。

交易代碼 eyhjqq

交易驗證碼

有效截止時間為2016/7/28 19:57:16 (依本行系統時間為主)

取消    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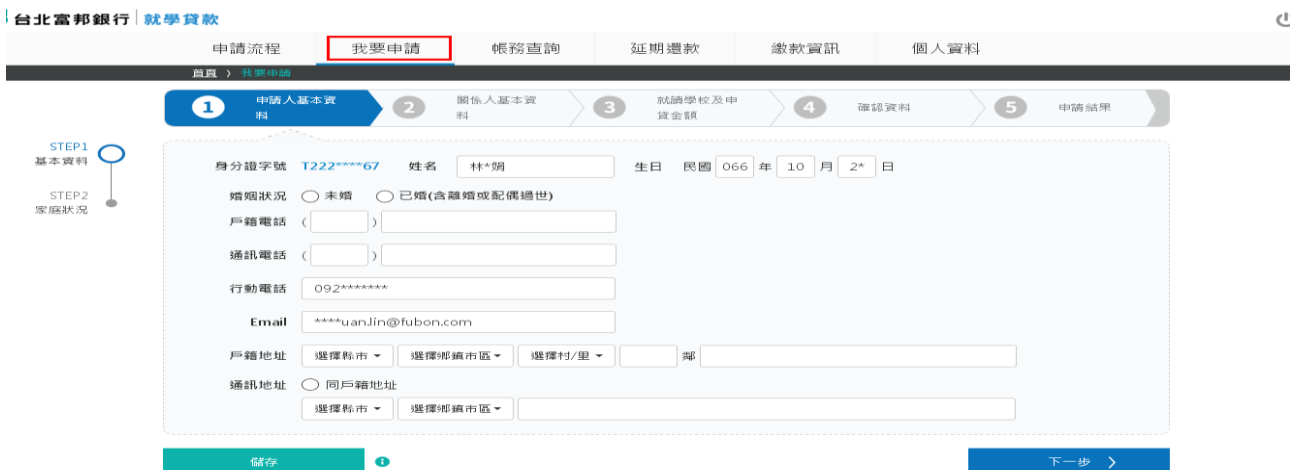
<附表圖 10>



### 線上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

1. 線上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於本就學貸款服務專區功能名稱為「我要申請」，且本功能僅提供就學貸款服務專區會員使用，請先登入會員。
2. 登入會員後，本服務專區將依據您所填入之會員資料帶出您的相關資訊，僅需填入戶籍電話等其他未填入之資訊，並且選擇您的家庭狀況，即完成「我要申請」第一步驟<附表圖 11、12>。
3. 本服務專區將依據您所選擇之家庭狀況(包含連帶保證人)，提供【關係人基本資料】欄位供您填入相關資訊，提醒您，所有欄位皆為必填欄位<附表圖 13>。
4. 完成【關係人基本資料】填寫，並執行「下一步」即進入【就讀學校及申貸金額】欄位填寫步驟，請填入您目前所就讀之學校資訊，資料均需填寫及點選清楚。【※可貸項目：學雜費(含音樂指導費)、實習費、書籍費(高中限 1,000 元、大專(含)以上限 3,000 元)、住宿費(以校內規定最高標準金額為限)、學生團體保險費、海外研修費、生活費】。填寫完成後點選「下一步」即完成填寫申請書。

<附表圖 11>



<附表圖 12>

首頁 > 我要申請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2 關係人基本資料 3 就讀學校及申請金額 4 確認資料 5 申請結果

STEP1 基本資料

STEP2 家庭狀況

### 家庭狀況

請選擇家庭狀況

父母雙方健在且婚姻關係持續中

父母離婚

父母一方過世

父母雙方過世

儲存

< 上一步

下一步 >

<附表圖 13>

首頁 > 我要申請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2 關係人基本資料 3 就讀學校及申請金額 4 確認資料 5 申請結果

### 父親 (為連帶保證人/合計所得對象)

身分證字號

通訊電話 (  )

姓名

行動電話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同申請人戶籍地址

請選擇  選擇鄉鎮市區  選擇村/里  鄰

### 母親 (為連帶保證人/合計所得對象)

身分證字號

通訊電話 (  )

姓名

行動電話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同申請人戶籍地址

請選擇  選擇鄉鎮市區  選擇村/里  鄰

儲存

< 上一步

下一步 >

<附表圖 14>

首頁 > 我要申請

STEP 1 就讀學校

STEP 2 申貸金額

**就讀學校**

教育階段

學校名稱    間部

科系所

在職專班  是  否

升學年級  年  班

學號

入學日期 民國  年  月

預計畢業時間 民國  年  月

<附表圖 15>

首頁 > 我要申請

STEP 1 就讀學校

STEP 2 申貸金額

**申貸金額**

請選擇申貸金額計算方式

依註冊繳費單登載之可貸金額  元

**\*可另加貸以下項目** **+**

1. 書籍費 (如已含在可貸金額, 請勿填寫)  元

2. 住宿費 (如已含在可貸金額, 請勿填寫)  元

3. 海外研習費 (限學海飛鷹或學海惜珠得獎)  元

4. 生活費 (限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元

**\*應另扣除以下項目** **-**

1. 教育補助費或助學公費  元

(如您的註冊繳費單所登載的可貸金額已扣除此項費用, 請勿填寫  
如您的註冊繳費單所登載的可貸金額未扣除此項費用, 請於此欄位填寫金額)

**本次申貸金額 43,000 元**

自行選擇申貸項目

<附表圖 16>

請選擇申貸金額計算方式

依註冊繳費單登載之可貸金額

自行選擇申貸項目

1. 學雜費 (含學分費)  元

2. 學校平安保險  元

3. 實習費  元

4. 音樂指導費  元

5. 書籍費  元

6. 住宿費  元

7. 海外研習費 (限學海飛鷹或學海惜珠得獎)  元

8. 生活費 (限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元

**\*應扣除教育補助費或助學公費**  元

(如您的註冊繳費單所登載的可貸金額已扣除此項費用, 請勿填寫  
如您的註冊繳費單所登載的可貸金額未扣除此項費用, 請於此欄位填寫金額)

**本次申貸金額 38,500 元**

## 第二步：辦理預約分行對保或線上續貸

1. 對保時間：上學期為每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下學期為每年 1 月 15 日至 2 月底（例假日除外）。

### 辦理預約分行對保

#### 1. 適用對象：

- (1) 每一教育階段學程**第一次**申請或同一教育階段學程不同學校**第一次**申請者。
- (2) 同一教育階段學程同一學校第二次（含）以後申請，本次申請**保證人與前次不同者**。
- (3) 同一教育階段學程同一學校第二次（含）以後申請，本次申請保證人不變，且**尚未簽署「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網路服務契約條款」者**。

2. 承「線上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步驟，完成【就讀學校及申貸金額】請點選「下一步」，將進入【對保分行】，您可選擇就近之所在地區進行對保分行預約作業；選擇地區並按「確認」，將提供您所選擇的區域之對保分行供您選擇，請選擇擬預約的對保分行，並按「我要預約」〈附表圖 17、18〉。

3. 請選擇您可至分行對保的日期及時間，並按「下一步」〈附表圖 19〉。

4. 完成【對保分行】預約後，即進入【確認資料】〈附表圖 20〉，請您務必檢視並完成資料確認，若有資料須修改，請按「修改」，系統將導引您至修改頁面；確認資料完妥後請按「確認」，即完成預約分行，系統將出現【成功送出申請訊息】〈附表圖 21〉。

5. 若您為第 1 點適用對象之(1)&(2)者；請由父母(或監護人、或保證人)陪同學生，攜帶下列資料至本行指定之對保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

- ◇ 註冊繳費單據正本（或其他經學校簽章填註可貸金額之證明文件）。
- ◇ 學生本人及保證人之身分證正本、印章。
- ◇ 載有詳細記事之最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含學生本人、父母（或監護人）、配偶及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須分別檢附）。
- ◇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100元。
- ◇ 若由父母（或監護人）、配偶以外之人擔任保證人者，需另檢附保證人之所得稅扣繳憑單或不動產所有權狀影本或在職證明或薪資證明或最近三個月薪資轉帳之存摺影本或其他收入證明文件。

6. 若您為第 1 點適用對象之(3)者；請學生本人，攜帶下列資料至本行指定之對保分行辦理簽約對保手續：

- ◇ 註冊繳費單據正本（或其他經學校簽章填註可貸金額之證明文件）。
- ◇ 學生本人之身分證正本、印章。
- ◇ 對保手續費新臺幣100元。

〈附表圖 17〉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2 關係人基本資料

3 就讀學校及申貸金額

4 對保分行

5 確認資料

6 申請結果

選擇所在地區

1 請選擇

請選擇

2 請選擇

請選擇

確認

儲存

← 上一步

下一步 →



<附表圖 18>

選擇所在地區  
台北市,中山區

請選擇預約對保分行

- 城東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90號  
Tel (02)25116388  
我要預約
- 復興分行**  
台北市復興北路234號  
Tel (02)25023530  
我要預約
- 擔保作業中心 - 就學貸款組**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3樓  
Tel (02)25425656  
我要預約

儲存

上一步 下一步

<附表圖 19>

首頁 > 我要申請

-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 2 關係人基本資料
- 3 就讀學校及申貸金額
- 4 對保分行**
- 5 確認資料
- 6 申請結果

選擇所在地區  
台北市,中山區

請選擇預約對保分行

- 城東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90號  
Tel (02)25116388  
我要預約
- 復興分行**  
台北市復興北路234號  
Tel (02)25023530  
我要預約
- 擔保作業中心 - 就學貸款組**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3樓  
Tel (02)25425656  
我要預約

2016年 七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26	27	28	29	3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b>27</b>	28	29	30
31	1	2	3	4	5	6

AM09:00-10:00 尚可預約 4人
  AM10:00-11:00 尚可預約 4人
  AM11:00-12:00 尚可預約 4人
  PM01:00-02:00 尚可預約 4人
  PM02:00-03:00 尚可預約 5人
  PM03:00-04:00 尚可預約 5人

已預約對保分行: 擔保作業中心 - 就學貸款組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3樓  
Tel (02)25425656

對保時間: 2016/07/27  
AM10:00-11:00

<附表圖 20>



### 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		修改
身分證字號	T2228	戶籍電話	(02)29
姓名	林小姐	通訊電話	(02)29
生日	民國0	行動電話	09211
婚姻狀況	未婚	Email	yichua
戶籍地址	新北市		
通訊地址	新北市		

	家庭狀況		修改
家庭狀況	父母雙方健在且婚姻關係持續中，父母雙方皆擔任連帶保證人		

### 父親 (為連帶保證人/合計所得對象)

	父親 (為連帶保證人/合計所得對象)		修改
身分證字號	T10	通訊電話	(02)
姓名	林爸爸	行動電話	0921
生日	民國0		
戶籍地址	新北市		

### 母親 (為連帶保證人/合計所得對象)

	母親 (為連帶保證人/合計所得對象)		修改
身分證字號	T22	通訊電話	
姓名	林媽媽	行動電話	
生日	民國04		
戶籍地址	新北市		



申貸金額		修改	
學雜費	15,000元	書籍費	3,000元
學校平安保險	500元	住宿費	0元
實習費	0元	海外研習費	0元
音樂指導費	0元	生活費	20,000元
應扣除教育補助費或助學公費			0元
本次申貸金額			<b>38,500元</b>

對保分行

修改	
預約對保分行	擔保作業中心 - 就學貸款組(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3樓) (02)25425656
預約對保時間	2016/07/27 AM10:00-11:00

取消 確認

### <附表圖 21>

首頁 > 我要申請



申請結果 ✔ 您已成功送出申請資料!

申請時間 2016/07/24 14:30:08

預約對保分行 擔保作業中心 - 就學貸款組(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3樓) (02)25425656

預約對保時間 2016/07/27 AM10:00-11:00

您已順利完成就學貸款線上申請書填寫，提醒您攜帶以下證件並連同保證人至預約對保分行辦理

註冊繳費單/住宿費用單據

本人(林\*娟)、父親(林\*爸)、母親(林\*媽)之身分證及印章

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

!需為最近三個月且記事欄需詳載，包含本人(林\*娟)、父親(林\*爸)、母親(林\*媽)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

政府機關出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

## 線上續貸

1. 適用對象:同一教育階段學程同一學校第二次(含)以後申請,本次申請保證人不變,且已簽署「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網路服務契約條款」者。
2. 承「線上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步驟,完成【就讀學校及申貸金額】請點選「下一步」,將進入【上傳文件】,將你的就學貸款申請文件上傳即可;上傳文件格式限 PNG、JPG、TIF、GIF、PDF 檔。本系統提供預覽功能,您可先行預覽您所上傳的文件是否清晰,以避免文件不清晰而退件。〈附表圖 22〉。
3. 完成【上傳文件】後,即進入【確認資料】〈附表圖 23〉,請您務必檢視並完成資料確認,若有資料須修改,請按「修改」,系統將導引您至修改頁面;確認資料完妥後請按「確認」,將進入交易資料驗證,本行將寄發簡訊至您於本行存留之行動電話中,請於收到簡訊五分鐘內輸入交易驗證碼並執行「確認」〈附表圖 24〉,即可完成線上續貸申請,且本行將寄發申請成功 email 通知您 〈附表圖 25〉。
4. 若線上續貸未通過,本行將以 email 通知線上續貸審核未通過並說明未通知原因,請登入就學貸款服務專區補齊申請文件或修正申請資料,本行將繼續完成您的就學貸款審理作業。

〈附表圖 22〉

首頁 > 我要申請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2 關係人基本資料 3 就讀學校及申貸金額 4 上傳文件 5 確認資料 6 申請結果

請上傳以下文件

檔案名稱	上傳/修改	預覽
身分證正面影本	無 上傳檔案	預覽
身分證反面影本	無 上傳檔案	預覽
註冊繳費單 (含註冊繳費單、住宿費用)	無 上傳檔案	預覽

儲存

上一步 下一步

〈附表圖 23〉

首頁 > 我要申請

申請人

身分證字號 A: [ ] 戶籍電話 (02) [ ]

姓名 高振 [ ] 通訊電話 (02) [ ]

生日 民國 [ ] 行動電話 09 [ ]

婚姻狀況 未婚 Email [ ]

戶籍地址 台北市文山 [ ]

通訊地址 台北市文山 [ ]

家庭狀況

家庭狀況 父母一方過世,母親擔任連帶保證人

修改

## 關係人基本資料



母親 (為連帶保證人/合計所得對象)



修改

身分證字號 H [redacted]

通訊電話 (0 [redacted])

姓名 郭 [redacted]

行動電話 0 [redacted]

生日 民國 [redacted]

戶籍地址 台北市文山 [redacted]

## 就讀學校及申貸金額



就讀學校



修改

教育階段 大學、四技

升學年級 2年B班

學校名稱 私立 私立 [redacted]

學號 4 [redacted]

科系所 機械工程學系

入學日期 民國103年09月

在職專班 否

預計畢業時間 民國108年06月



申貸金額



修改

學雜費	8,888元	書籍費	0元
學校平安保險	0	住宿費	0元
實習費	0	海外研習費	0元
音樂指導費	0	生活費	0元
應扣除教育補助費或助學公費			0元

本次申貸金額

8,888元

## 上傳文件

檔案名稱	檔案上傳	預覽	
身分證正面影本	CC09.pdf		
身分證正面影本	CC09.pdf		
身分證反面影本	無		
註冊單	CC09.pdf		

! 按「確認」後，本行將寄發六位數交易驗證碼至您手機號碼 0975801289;  
若該手機號碼錯誤或5分鐘內未收到交易驗證碼，請洽客戶服務專線 02-8751-6665按 5。

取消

確認

<附表圖 24>

首頁 > 我要申請

1 申請人基本資料   2 關係人基本資料   3 就讀學校及申貸金額   4 上傳文件   5 確認資料   6 申請結果

STEP1 確認資料   STEP2 資料驗證

04:57 秒後取消交易

請輸入本行寄發到您手機號碼0975801289的六位數交易驗證碼;  
如有疑問,請洽客戶服務專線 02-8751-6665 按 5。

交易代碼 **dfuqj**

交易驗證碼

有效截止時間為 2016/7/24 17:15:14 (依本行系統時間為主)

取消   確認

<附表圖 25>

Email 主旨: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服務專區申請就學貸款線上續貸交易「成功」通知

Email 內文:

**台北富邦銀行** 02-8751-6665 www.fubon.com

親愛的客戶您好

您已於 2016/03/26 18:03:08 透過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服務專區執行申請就學貸款線上續貸交易，本行將進行審核作業，並以 Email 通知您審核結果。  
此信件為本行系統自動發送之通知,敬請參考。

(若您有相關疑問,請洽客戶服務專線 02-8751-6665 按 5, 以確保您的權益。  
台北富邦銀行貼心提醒您!)

**申請就學貸款線上續貸**

申請結果	 您已成功送出申請資料!本行將儘速審核您的案件。
申請時間	2016/02/19 09:07:16

您已順利完成線上續貸申請，本行將進行審核作業，會以 Email 通知您審核結果。

若審核結果為「 通過」時，請您再次進入本功能列印申請書(收執聯)交付學校。  
若審核結果為「 未通過」時，請您依據不通過之原因，再次進入本功能儘速修改後重新送出申請。

**立即登入就學貸款服務專區**

同交易結果  
頁內容

### 第三步：繳交收執聯給學校

1. 分行對保完成之「就學貸款申請書／撥款通知書」共計三張，一張由銀行收執、一張由學生送交學校、另一張由學生存執。
2. 線上續貸審核後，將以 email 通知線上續貸審核通知<附表圖 26>，請登入就學貸款服務專區自行列印申請書暨撥款通知書<附表圖 27>。

<附表圖 26>

#### 1. 通過

Email 主旨: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服務專區申請就學貸款線上續貸交易「審核通過」通知

Email 內文:



台北富邦銀行 謹上

#### 台北富邦銀行提醒您

※本電子郵件之內容及其附件係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所傳送,例查之資料僅供指定之收件人使用,除了本電子郵件所指定之收件人外,任何人或公司不得就本電子郵件全面或部分之內容為閱讀、複製、轉寄、公開、儲存或為其他用途。若信件指定之收件人,請立即通知台北富邦銀行,並完全刪除本電子郵件,謝謝您的合作。 ※本行不會透過網際網路任何 E-MAIL 形式直接與個人匯款紀錄或歷史查詢紀錄,本行亦不會以 E-MAIL 形式要求您填寫或變更就學貸款服務專區密碼,惟此種方式不屬於任何個人隱私,本行系統將透過網際網路,向所有該項匯款信件、儲蓄帳號或網際網路信件、儲蓄、電話或簡訊等,請謹慎確認。 ※使用本行就學貸款服務專區前,請先確認網址之正確性: <https://schools.fubon.com.tw/sc5/mv/html/pages/jsp/index.jsp> 若有任何疑問與建議歡迎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客戶服務中心 (02-8751-6665) 洽詢,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以免受騙上當。

台北富邦銀行 | 就學貸款服務專區 |

<附表圖 27>

通訊地址	[Redacted]								
E-Mail 帳號	eelina7373@yahoo.com.tw								
註：本次請撥金額若成功撥交予本申請撥款通知書所載就讀學校後，本行將發送該訊息至上開「E-MAIL 帳號」通知借款人。									
就讀學校：001 [Redacted]	公	日	高中職	五專	二專	二技	大學、四技	大學醫學(牙醫)系	七年一貫制
斗 系：生物工程學系	私	夜	學士後	碩士班	修業年限以二年計，若未畢業應每學期辦理延期		博士班	修業年限以四年計，若未畢業應每學期辦理延期	
班級：二年 班 學號：410309044	入學年月：2014 年 09 月		應畢業年月：2019 年 06 月		在職專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申請人(借款人) 是否有公費、學雜費減免或教育部助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NTS _____ 元。									
註：以上申請人(借款人)之相關學籍資料如與所就讀學校提供之資料不符時，本行得經確認後逕行修正，申請人(借款人) 無須重新填寫本申請撥款通知書。									
貸款額度新台幣(大寫)——佰捌拾零萬零仟零佰零拾零元整。									
本次請撥金額新台幣(大寫)——佰貳拾肆萬參仟伍佰零拾零元整。									
申請人(借款人) 如享有公費或教育部各項補助(例如教育部「實一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專前三年) 學費方案」補助等)，本行得逕依申請人(借款人) 就讀學校通報本行之就學貸款申貸名冊內之貸款金額，修正本次請撥金額，申請人(借款人) 無須重新填寫本申請撥款通知書。									
借款用途：繳交學雜費、實習費、書籍費、住宿費、學生團體保險費、音樂指導費、海外研修費及生活費。									
關係人	稱謂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兼任連帶保證人	備註		
關	父親	[Redacted]	C120 [Redacted]	基隆市七 [Redacted]	[Redacted]	是	合計所		
	母親	[Redacted]	C220 [Redacted]	基隆市七 [Redacted]	[Redacted]	是	合計所		
係	監護人一								
	監護人二								
	配偶								
人	其他連帶保證人								

※表須知：  
 1. 本表於申請人(借款人) 每一學程第一次辦理時，作為貸款申請書暨撥款通知之用，其後於該學程內各學期貸款時，僅作為撥款通知之用。  
 2. 關係人指(1)父母未離婚，或父母雖已離婚但未協議擔任子女監護人，法定代理人由父母雙方共同擔任者，父母均須填寫。(2)父母離婚，由單方(父或母)任監護人，得僅填父或母欄。(3)學生已婚，填配偶欄。(4)父母雙亡或不能行使監護母以外之第三人擔任監護人者，填監護人欄。  
 3. 本借款係依政府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並依規定補貼利息，爰此，申請人(借款人) 茲同意本行得將其個人資料及本借款相關資料提供予主管機關、臺北市政府、或提供予申請人(借款人) 所就讀之學校轉傳予主管機關。



43500

本單請妥善保存每學期對保時須攜帶本單務驗

台北富邦銀行  
已辦理就學貸款申請

105.07.14

線上續貸專用

密保專線：(02)8751-6665 按5

學校代碼：001

對保編號：

二、本貸款由學校彙整資料送教育部，由教育部向財政部財政資料中心查核學生家庭年收入，合格者經學校通知本行後，由本行撥款予學校。不合格者，由學校通知學生補繳各項學雜費用。

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教育階段代號暨額度表		
單位：新臺幣元		
教育階段（公立）	代號	借據額度
公立高中職	11	300,000
公立二專	12	800,000
公立二技	13	800,000
公立大學醫學系（含牙醫系）	14	1,500,000
公立大學、四技、五專	15	800,000
公立研究生班	16	800,000
公立七年一貫制	17	800,000
公立學士後學程	18	800,000
教育階段（私立）	代號	借據額度
私立高中職	21	300,000
私立二專	22	800,000
私立二技	23	800,000
私立大學醫學系（含牙醫系）	24	1,500,000
私立大學、四技、五專	25	800,000
私立研究生班	26	800,000
私立七年一貫制	27	800,000
私立學士後學程	28	800,000